

- 1.检查单：北京市药品监督管理局（药品零售）检查单（第二版）
- 2.检查项：对是否存在伪造《生物制品批签发合格证》的检查（经营）
- 3.检查内容：对是否存在伪造《生物制品批签发合格证》的行为进行检查。查看相关证件原件并进行核对
- 4.检查标准：
 - （1）依据名称：《生物制品批签发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二条
 - （2）依据条款：第四十二条 批签发申请人提供虚假资料或者样品，或者故意瞒报影响产品质量的重大变更情况，骗取生物制品批签发证明的，依照《药品管理法》第一百二十三条的规定予以处罚。申请疫苗批签发提供虚假数据、资料、样品或者有其他欺骗行为的，依照《疫苗管理法》第八十一条的规定予以处罚。伪造生物制品批签发证明的，依照《药品管理法》第一百二十二条的规定予以处罚。